

软件谷工地安全生产及扬尘管控第三方专业支撑服务合同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 中国(南京)软件谷管理委员会

住所地: 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186号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 步宇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地: 南京市江宁区胜太东路8号同曦鸣城8幢701室(江宁开发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竞争性磋商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根据甲方需求提供下列服务: 软件谷工地安全生产及扬尘管控第三方专业支撑服务 (项目编号: JSZC-320114-RHZH-C2025-0063 (内部编号: RHZH2025-NJZB-039)), 详见乙方投标文件。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项目总报价: ¥485000元 (人民币大写 肆拾捌万伍仟元整)。分项价款在《分项报价及费用测算表》中有明确规定。

报价为全包费用报价。投标报价是本采购文件所包含确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及本采购文件未说明但完成该项目必须包含的所有全包费用的价格体现以及投标报价实施过程中涉及到的一切费用。同时,还应包含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第三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 软件谷工地安全生产及扬尘管控第三方专业支撑服务 项目(项目编号: JSZC-320114-RHZH-C2025-0063 (内部编号: RHZH2025-NJZB-039)) 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或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以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 乙方提供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表;

(2) 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和质量保证体系;

(3) 服务承诺;

(4) 成交通知书;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6) 上述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如有不一致之处, 以甲方指定为准。

第四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 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五条 质量保证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技术规格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及所附的“技术条款偏离表”相一致; 若技术性能无特殊说明, 则按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为准。

第六条 交付和验收

1. 服务期为: 合同期限一年, 自 2025 年 9 月 9 日起至 2026 年 9 月 9 日止

2. 验收标准: 按行业通行标准和乙方响应文件的承诺(详见合同附件载明的标准, 并不低于国家相关标准)。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根据苏财购[2022] 51 号《关于开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违规收取质量保证金清理工作的通知》,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八条 合同款支付

1. 每季度乙方服务周期结束且完成全部服务工作内容后, 甲方对乙方进行季度考核, 考核后根据考核结果(附件考核评分表附后)支付进度款:

(1) 考核分数为 90 分及以上时, 按应付进度款支付:

(2) 考核分数为 90 分以下时, 每低一分在应付进度款基础上扣除 1000 元。(考核标准附后), 甲方于 1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该季度的服务费

2.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3. 本合同项下的采购资金由甲方自行支付, 乙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发票。乙方未提前开具符合要求的等额完税发票的, 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视为违约。乙方未提前开具符合要求的等额完税发票的, 甲方有权迟延付款且不视为违约。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服务款的, 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的 5%违约金。

2.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违约金的,每逾期 1 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5%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3. 如乙方不能交付服务的,甲方有权扣留全部履约保证金;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交付的,每逾期 1 天,乙方向甲方偿付合同总额的 5%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付达 10 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

5.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5%的违约金。

6. 在合同有效期内,如经乙方两次整改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应退回全部合同价款,并按第 3 款处理,同时,乙方还须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

7. 乙方未按本合同的规定和“服务承诺”提供伴随服务/售后服务的,应按合同总价款的 5 %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8. 乙方在承担上述 4-7 款一项或多项违约责任后,仍应继续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甲方解除合同的除外)。甲方未能及时追究乙方的任何一项违约责任并不表明甲方放弃追究乙方该项或其他违约责任。

9. 乙方响应属虚假承诺,或经权威部门监测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或是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乙方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外,还应向甲方支付不少于合同总价 30%的赔偿金。

10. 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负责工作团队安全教育。并制定落实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安全管控。在保安守护过程中,采取严格的安全措施,外包服务人员因工发生伤亡事故,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第十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和续签

1. 除《政府采购法》第 50 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 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乙方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款 5%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合同的转让

乙方不得擅自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5%的违约金,并向甲方赔偿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向第

三方采购所产生的差价损失、甲方为维权而产生的诉讼费、鉴定费、律师费、差旅费、保全费、担保费、公告费等费用）。

第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1. 因服务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以下第(1)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如没有约定,默认采取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3. 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三条 诚实信用

乙方应诚实信用,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承诺履行合同,不向甲方进行商业贿赂或者提供不正当利益。

第十四条 其他事项

1. 甲乙双方在履行合同中发生矛盾及纠纷时,明确责任后,违约、滞纳金,由违约方在柒日内支付给对方。

2. 本合同壹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壹份采购代理机构留存。

3.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4. 本合同一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发生法律效力。

甲方(采购人): (盖章)

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乙方(供应商): (盖章)

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日期: 年 9 月 9 日



软件谷工地安全生产及扬尘管控第三方专业支撑服务考核评分表

评价时间：		第三方服务公司名称：步宇工程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序号	考核内容	评分标准（有不符合或未完成项，每项扣减1分，扣减分值累计叠加）	分值	评分 分值	扣分事项说明 （具体扣分事项需按实例进行说明）
1	安全检查计划编制	编制安全检查计划时间合理，贴合项目现场安全检查状况，并及时提交月度计划书。	5		
2	现场安全检查人员	能够及时调配专业人员开展现场检查工作，现场项目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小组均符合人员资质要求。	5		
3	安全检查工作质量	按照国家规范，法规，条例等要求，对项目进行安全检查，并提出合理的整改建议，可实施操作性强，现场检查人员专业性强。	50		
4	安全隐患复查	按期对项目现场安全隐患问题进行复查复核。	5		
5	安全检查工作时间	每次安全检查时间频次符合合同约定要求。	5		
6	提交安全隐患报告	及时提交月度、季度、年度报告，编制报告内容完善，无缺少项目，并根据	10		



		甲方要求进行工作汇报及释义。			
7	指导开展教育培训	及时宣贯关于安全生产最新法律、法规，指导各项目开展安全教育培训工作。	5		
8	重要紧急信息报告	及时掌握各项目安全生产情况，遇突发事件及时上报信息。	5		
9	甲方评价	甲方根据现场配合度评分。	10		
合计					
考核结果					
评核人					
审核人					
第三方专业支撑服务公司					
考核评分说明:100 分-90 分为优秀 89 分-80 分为良好 79-70 分为一般。					